

致：所有 認可人士  
註冊結構工程師  
註冊岩土工程師  
註冊檢驗人員  
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  
註冊專門承建商  
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

先生／女士：

獲取適任技術人員T1至T3及  
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註冊成為承建商獲授權簽署人的  
同等學歷資格的培訓課程

自2009年起，香港建造學院（前稱建造業議會訓練學院）和香港專業教育學院一直提供專門設計的培訓課程，即“適任技術人員T1訓練課程”<sup>1</sup>、“建造工程地盤監督專業文憑”<sup>2</sup>和“建造工程專業文憑”<sup>2</sup>。這些培訓課程供未具備《2009年監工計劃書的技術備忘錄》（《技術備忘錄》）訂明的學歷資格的地盤監督人員修讀。修畢上述課程後，地盤監督人員可獲取等同於《技術備忘錄》規定各工作班子屬下的適任技術人員T1、T2及T3（如適用）須具備的學歷資格。其中，“建造工程專業文憑”課程同時獲屋宇署承認為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註冊成為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或註冊專門承建商（拆卸工程、基礎工程、現場土地勘測工程或地盤平整工程類別）所需的獲授權簽署人的認可學歷資格。

2. 地盤監督人員如欲擔任適任技術人員 T1、T2 及 T3或註冊承建商的獲授權簽署人的角色，但未具備《技術備忘錄》或《註冊承建商作業備考 38》下有關的學歷資格，可考慮申請以上課程。如欲申請團體報讀，相關協會／機構的代表亦可致電2100 9892與香港建造學院聯絡，或致電2436 8790與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聯絡。有關課程的詳情和入學條件，請瀏覽學院網頁<sup>3</sup>。

<sup>1</sup> 由香港建造學院和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開辦。

<sup>2</sup> 由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開辦。

<sup>3</sup>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：

[https://cpe.vtc.edu.hk/tc/admission/programmes/Technically\\_Compentent\\_Person\\_TCP\\_T1\\_Training\\_Course/0901/1](https://cpe.vtc.edu.hk/tc/admission/programmes/Technically_Compentent_Person_TCP_T1_Training_Course/0901/1)

香港建造學院：<https://www.hkic.edu.hk/zh-hk/programmes/pro-dev/mgmt/cp1z>



3. 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3162 0972與結構工程師／地盤監察  
(A) 3 呂樹佳先生聯絡。

建築事務監督

(助理署長／拓展(2))

黎浩昌



代行)

副本送：  
香港建造商會  
香港營造師學會  
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  
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  
香港註冊承建商商會

2024年11月7日